

太仓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纪要

2021 年 7 月 7 日，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。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钱文辉，副主任朱大丰、陆燕、邹家宏、周鸿斌及委员共 32 人出席会议。市委书记、市长汪香元，市委副书记胡卫江，市委常委、市纪委书记、市监委主任杨庆，市法院院长吴岚、市检察院检察长董启海，市政府办主要负责同志，市人大常委会各委室副主任、原主任、原副主任，各镇人大主席、

各街道人大工委主任、各市代表小组组长等列席会议。

会议决定接受汪香元辞去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请求，决定任命胡卫江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、代理市长。会议还通过了市人大常委会、市政府有关人事任免事项，颁发了任命书和宪法宣誓仪式。

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钱文辉主持会议。

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接受汪香元辞去 市人民政府市长职务的请求的决定

(2021 年 7 月 7 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通过)

太仓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 37 次会议决定：接受汪香元辞去市人民

政府市长职务的请求，报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备案。

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命名单

(2021 年 7 月 7 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7 次会议通过)

任命胡卫江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、代理市长。

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命名单

(2021年7月7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通过)

任命顾宇靖为市人大常委会农业农村工委主任。

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决定任免名单

(2021年7月7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通过)

任命房宇峰为市水务局局长；

免去李峰的市水务局局长职务；

任命宣峰为市农业农村局局长；

免去顾宇靖的市农业农村局局长职务。

任命蔡健为市行政审批局局长；

太仓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37次会议 组成人员出席名单

钱文辉	朱大丰	陆 燕	邹家宏	周鸿斌	蔡东辉
沈 炯	王雪源	张顺明	时利林	左 明	朱柏华
汪 放	曹 锋	浦绍兴	顾永忠	周 华	王永伟
周 瑛	张俊华	徐 韬	吴莉华	郭平原	徐建明
贺延辉	黄卫东	苏志勇	姜利农	陈静怡	顾 燕
朱 涛	何庆华				